
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工作通报

第 1 期（总第 1 期）

青岛校区启动运行办公室编

2015 年 6 月 18 日

目 录

◇编者按.....	1
◇制度建设	
青岛校区启动运行办公室：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制度.....	3
◇工作进展	
宣传部：推出“再次走进青岛校区”系列报道.....	5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部：规划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建设.....	8
◇学院动态	
法学院：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学科布局.....	11

编者按：5月25日，学校召开青岛校区延伸管理动员会，全面部署青岛校区工作。

会上，李守信书记强调，全校各单位、各级领导干部要高度重视，把青岛校区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做到认识到位、力量到位、行动到位，在延伸管理思想的指导下，认真做好谋划和安排。要发扬钉钉子精神，倒排时间表，完成青岛校区启用各项准备工作，为青岛校区发展打牢基础。要落实青岛校区工作责任，把履职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并把青岛校区工作作为“三严三实”教育成效的一次检验。

张荣校长在讲话中指出，青岛校区是山东大学新百年的新支点，要凝聚全校的智慧和力量，努力把青岛校区建成学术创新拓展区、国际合作试验区和综合改革示范区，引领学校事业整体发展。要因事制宜、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坚持创新发展，树立新学科、新模式、新平台、新体制观念，用“四新”观念指导青岛校区工作，实现青岛校区跨越式发展。

会后，各单位认真领会和贯彻会议精神，并按照“崇实”和“创新”的要求，迅速落实到实际工作中，青岛校区工作局面为之一新。“崇实”表现为各单位落实青岛校区工作有了实际行动、实际进展、实际成效。“创新”表现为各单位推动青岛校区工作有了新思路、新举措、新路径。

为系统推进青岛校区工作，加强工作交流，督促落实工作进

度，学校要求青岛校区启动运行办公室制定《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制度》，并编发青岛校区工作通报。《青岛校区工作通报》设“联席会议”、“发展规划”、“制度建设”、“学院动态”、“建设进展”、“合作交流”、“工作要览”、“新闻摘要”等栏目，全面及时通报青岛校区各方面的工作。

学校希望，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青岛校区工作，以《青岛校区工作通报》为平台，拓宽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提高工作效率，交流工作经验，落实工作进度，做到举一反三，扎实推进，促进青岛校区工作顺利开展。

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制度

为加强各部门工作协调，统筹安排系统推进青岛校区工作，确保青岛校区按期启用，根据学校专题会议精神，建立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制度。

第一条 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在学校青岛校区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青岛校区启动运行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第二条 青岛校区工作通报的内容：

（一）学校关于青岛校区工作的决定、决策，包括学校青岛校区工作专题会议、学校青岛校区建设领导小组会议的会议精神和决定，以及青岛校区工作联席会议纪要等。

（二）学校有关青岛校区工作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等。

（三）学校领导关于青岛校区的工作调研及工作部署。

（四）学校职能部门关于青岛校区延伸管理的工作方案。

（五）学校职能部门关于青岛校区工作的工作计划、落实措施、完成情况以及工作进度时间表。

（六）青岛校区建设进展情况，包括基本建设、后勤保障、学科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国际国内合作工作进展情况等。

（七）青岛校区学院、首批科研机构有关青岛校区的工作情况，包括本单位引进人才、建设高水平学术团队和学科升级工作，在青岛校区的发展规划，在青岛校区的教学、科研准备工作，以

及搬迁准备工作等。

(八) 承担青岛校区公共课教学任务单位的工作计划和准备工作。

(九) 学校决定通报的青岛校区其他工作。

第三条 青岛校区工作通报分送的范围：

校领导，学校党政机关、群团组织、直属附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分管青岛校区工作的负责人，青岛校区学院和首批科研机构负责人。

第四条 青岛校区工作通报一般每两周编制一期。紧急事项及时进行通报。

第五条 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青岛校区工作事项以及对青岛校区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同时通过学校网站发布。

第六条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及时、真实、全面地报送青岛校区工作的信息。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把关，分管青岛校区工作的负责人负责本部门的青岛校区信息报送任务（通报信息发送至 yxb512@sdu.edu.cn，联系电话：66716）。

宣传部推出“再次走进青岛校区”专题报道

近日，宣传部积极探索青岛校区延伸管理工作机制，组织精干力量赴青岛校区进行采访，并在山大视点网站推出专题系列报道——再次走进青岛校区，在校内外引起较大反响。

反应迅速，明确宣传工作重点。5月13日，李守信书记指出，要加大青岛校区宣传力度，宣传建设成就，宣传建设者的风采，凝聚人心，鼓舞斗志，扩大社会影响，吸引优秀人才。李建军常务副书记对青岛校区宣传报道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由此，宣传部明确了青岛校区宣传工作原则，即坚持正面宣传鼓劲，宣传青岛校区在一流大学建设过程中的先行作用；坚持贯彻群众路线，将目光瞄准青岛校区建设、管理、运行一线；坚持统筹布局原则，报道“错位、升位、占位”的学科规划和进展；坚持一体发展原则，记录青岛校区在文化建设方面与济南校区、威海校区之间的传承以及创新。

积极行动，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宣传部积极贯彻落实李守信书记视察青岛校区时的讲话精神，以及学校青岛校区延伸管理动员会精神，先后两次召开部领导班子会议，研讨宣传部青岛校区延伸管理工作体制机制，明确了一名副处级干部作为联系人员；第一时间制定了青岛校区专题系列报道工作方案，提出了宣传重点、工作原则、工作流程等，为采访报道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奔赴一线，认真完成采访任务。在青岛校区建设指挥部、启动运行办公室密切配合下，宣传部组织精干力量，于6月2日-5日到青岛校区进行了实地采访。到青岛当天，小组成员就参加了青岛校区决战400天动员会议，并连夜开会修改、完善工作方案和采访计划。四天内，小组成员查看了每一个建设现场，了解了教学楼、科研楼、食堂、学生宿舍、三馆、教职工住宅以及配套设施等各项工程进展，共采访青岛校区指挥部工作人员、建筑工人、后勤人员及周边居民近40人，拍摄照片980余幅，积累录音资料近50个小时，形成文字材料5万余字，较好地完成了采访任务。

突出主题，精心组织系列报道。在青岛期间，工作小组编发第一篇稿件《吹响决战号角》，该报道突破了传统的会议报道形式，融报道、论述与感受为一体，既突出了青岛校区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又描述了青岛校区建设者枕戈待旦、同心同行的使命感、责任感，受到广泛好评。目前，山大视点网站已经发布《吹响决战号角》、《建设者的一天》、《校区新面貌》、《文化建设初探》4篇系列报道，发布“建设者风采”人物专访2篇，山大日记1篇；学科建设、启动运行等系列报道正在审核。

尽职尽责，系列报道成效初显。前期报道推出后，迅速引发了广大师生的强烈反响，系列报道点击量达到今年的新高，稳居月排行前三位。有的师生对报道形式表示肯定，认为报道图文并茂、关注一线，较好地描述了青岛校区的建设进展，展现了建设

者的辛苦努力；有的师生通过评论表达对青岛校区的希冀与憧憬，以及对青岛校区建设者的赞赏与慰问；也有青岛校区建设指挥部的老师表示，备受鼓舞，大大增强了建设校区的信心和决心，一定不辜负全校师生的期望，出色完成任务。系列报道达到了预期效果，起到了宣传鼓劲的作用。

提前谋划，探索宣传工作机制。宣传部将遵循“延伸管理”指导思想，加强青岛校区建设指挥部、启动运行办公室工作配合，组建常设宣传小组，探索建立定期联系机制，确定不同阶段宣传重点，提前谋划，及时跟进，持续关注青岛校区建设进展和启动运行准备工作；同时，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纸以及微博、微信等多种宣传平台，形成全方位的常态报道机制，及时、快捷的反映建设进展和启动运行动态信息，使全校师生全面、客观、及时地了解青岛校区建设发展情况，营造全校师生关注青岛校区发展、为一流大学建设蓄力的良好氛围。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部规划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建设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部按照学校“延伸管理”的要求，深化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管理体制改革，确定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的建设原则和目标，论证青岛校区公共（创新）实验教学中心设置方案，规划青岛校区实验教学环境和体系。

一、调研青岛校区实验教学实际需求，确定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建设目标

济南校总部拥有 33 个实验教学中心。已建成 7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6 个省级以及若干个校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组成的多层次实验教学大平台。

学校规划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法学院六个学院整体迁入青岛校区，涉及文、理、工六个实验教学中心。六个实验教学中心含有教学实验室 29 个，包括开放实验共开设实验课程 104 门、实验项目 1260 个、实验课时数 7255 小时，实验技术（教学）人员 110 人，教学仪器设备 32029 台套，教学仪器设备价值近 3.7 亿元。其中，生物学实验教学中心、计算机实验教学中心是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的建设目标是：一要按照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理念，建立资源整合、开放共享由公共基础型、

学科基础型、专业型等不同类型的实验教学中心组成的多层次实验教学大平台，二要按照“绿色大学”的建设要求，充分考虑实验室安全和环保的基础建设和条件建设，建设一个理念先进、安全环保、科学规范、实验条件优越的实验教学环境和体系。

二、强化顶层设计，确定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建设管理原则

1. 成立青岛校区实验室工作专家组，在学校实验室工作委员会的统一指导下开展青岛校区教学实验室建设工作。专家组负责对实验室建设、大型贵重仪器设备布局及科学管理、实验技术队伍建设、实验室安全和环保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咨询，提出建议。

2. 推进实验室资源管理模式改革，构建实验室资源集中共享服务体系。提出青岛校区公共（创新）实验教学中心建设方案，实现公共教学实验资源的统一配置、整体布局。

3. 加强学院自主办学权，激发学院办学活力。鼓励各学院按照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要求和理念，以本科生实验教学效果和质量为建设基础，坚持实验室建设与学校教学、科研总体发展方向相一致，与实验教学改革相一致，与建设条件（人员、场地等）相协调的原则，加强实验室质量建设、内涵建设。

4. 推动校、院两级实验室管理信息化网络建设。采用“校院两级架构、软硬件结合”的建设模式，实现信息发布、资源管理、培训考核和数据管理等功能的一体化管理，建立实验室资源适时

管理、融合共享和开放的智能化信息化实验环境。

三、统筹规划，论证青岛校区公共（创新）实验教学中心设置方案

1. 搭建教学和开放创新实验平台。对跨学科、跨学院的公共、基础类实验室资源进行整合，中心设立现代教育实验平台、工程教育（创新）实验平台、公共物理实验平台、公共化学实验平台等平台，满足青岛校区学生公共实验教学和开放创新实验的需要。

2. 创新管理机制运行机制。管理上，采取“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管理模式。运行上，实行“统管共用，管用分离”的运行机制。成立青岛校区公共（创新）实验教学中心规划运行专家委员会，统筹协调中心的规划布局和实验教学的安排与管理等。

3. 整体规划，分步建设。按照“预留发展建设空间，按需适度超前建设”的建设思路，依据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试行）》的要求和理念，建设一个体制健全、管理规范、设施先进，环境优美、实验内容充实、实验手段现代化的公共（创新）实验教学中心，为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提供优越条件。

经调研，青岛校区实验室空间资源长远规划需求约为 1 万平方米，实验室仪器设备资源需求约为 3500 万元，实验室人员需求约为 33 人；2016 年新生迁入的实验教学基本需求为实验室仪器设备 887 万元，实验室人员 19 人。

法学院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学科布局

法学院按照“错位、占位、升位”的发展原则，谋划在青岛校区的学科发展蓝图。学院确定了继续夯实传统优势学科，大力发展以国际法、海洋法、科技法、知识产权法、国际商法为核心的新兴实用学科的发展战略。通过学科布局调整和人才引进，与国内同行错位差异化发展，打造独具优势和特色的法学院。

一、以青岛校区建设为契机，积极落实“引育并举”的人才战略，实现增量牵引，存量提升

学院成立了人才工作小组，集中在新兴学科方面延揽海内外优秀人才，同时自主培养和重点扶持一批创新思维活跃、发展潜力大的青年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2014年10月以来，学院人才引进工作成效显著。韩国籍的郑栽骏教授和台湾地区的戴宗翰副教授已加盟法学院，韩国高丽大学助理教授张琳也将于2015年来院专职任教。此外，学院利用国家和学校引智项目平台，聘请了境外中长期专家5名。

二、瞄准国家和地方海洋战略，整合学术力量，打造一支极具学术创造力和影响力的海洋海事法研究团队

法学院从青岛作为国际贸易港口、国际投资中心、国际帆船中心等具体实际出发，在巩固传统优势的同时，着力发展国际私法、国际商法、WTO法和海商法。法学院瞄准国家和地方海洋战略，吸纳法学院教师和实务部门的相关力量，联合成立以问题为

导向的研究机构。海洋研究是青岛校区的主导方向与发展特色，为加强海洋权益保护研究，提升海洋法、海商法研究水平，2015年3月，山东大学海洋海事法研究所成立，由法学院张晏瑜教授任研究所所长，并初步整合了法学院与青岛海事法院、青岛海事局、律师事务所、航运企业、外贸企业、保险公司以及银行等机构的相关力量，力求打造一支极具学术创造力和影响力的海洋海事法研究团队。

三、利用青岛的环境与地缘优势，加强学科建设平台的组织与搭建

2014年10月，由山东大学法学院、德国马克斯普朗克比较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和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青岛分所共同主办的“中德海洋法与海商法国际研讨会”在青岛成功举行。学院还积极推动科研方向与国家战略目标、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结合，提升协同创新能力，承担了青岛市社科院重大委托课题“青岛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机制创新研究”项目，并计划在青岛举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研讨会”和“蓝色经济区发展中的法律问题研讨会”。

主送：校领导

抄送：学校党政机构主要负责人，青岛校区学院、科研机构负责人

联系电话：66716

电子信箱：yxb512@sdu.edu.cn

本期编辑：于茜

审核：侯兴合
